

# 兵役注意事項

## 一、學生兵役緩徵、儘後召集申辦作業：

### (一)新生、當學期轉學生、當學期復學生：

1.填寫「兵役資料單」(外籍生、沒有中華民國身分證的僑生及陸生免填寫)：請於註冊期限內進入網址 <http://smis.fju.edu.tw/freshman> 正確填寫後列印，貼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同其他需繳交資料於註冊規定期限內繳交生活輔導組兵役業務承辦人，未依規定繳交者視同未完成註冊。

### 2.兵役應交資料如下：

(1)尚未服役之役男：兵役資料單(每位男生必需繳交)。

(2)已服役之後備軍人：①退伍證明書正反面影本②兵役資料單。

(3)免役者：①免役證明影本②兵役資料單。

(4)已服替代役者、現役軍人、停役兵、國民兵者：  
①相關證明文件影本②兵役資料單。

(二)學校註冊及兵役業務作業期間，役男若收到兵役徵集令，請持學生證或繳費證明單至學務處生輔組申請暫緩徵集用在學證明書。

(三)戶籍地址若遷移、變更時，務必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至學務處生輔組，辦理兵役資料更正。

## 二、學生兵役緩徵及儘後召集註銷作業：

休學、退學、因故離校應至學務處生輔組登記，註銷緩徵、儘後召集，凡緩徵、儘後召集原因註銷者應受兵役徵集。

## 三、如何申請役男短期出境：

具有我國國籍在臺灣地區曾設有戶籍，年齡屆19歲之年1月1日起至36歲之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男，自106年1月1日起申請短期出境(不得逾4個月)，請至內政



部役政署建置的「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系統」申請短期出境，網址(<https://www.ris.gov.tw/departure/>)，經系統查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將立即核准出境。

以下情形無法受理「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

- 1.經通知徵兵體檢處理。
- 2.已列入梯次徵集對象。
- 3.役男出境逾規定期限返國者，不予受理其當年及次年出境之申請。
- 4.役男已出境尚未返國前，不得申請再出境。

#### 四、役男逾規定期限返國，再出境之限制？

役男出境逾規定期限返國者，不予受理其當年及次年出境之申請。

五、83年次及83年次以後出生就讀專科以上學校男子，得依其志願，每年11月15日以前於內政部役政署網站首頁「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申請連續2年暑假，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申請人數逾訓練員額時，以抽籤決定之。

※凡符合申請分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條件且有意願之役男，於提出申請前請審慎考量，並應規劃好連續2年暑假接受兵役軍事訓練。

六、相關資訊可至學務處生輔組兵役業務網頁 (<http://life.dsa.fju.edu.tw/resource.jsp?labelID=38>) 或至生活輔導組洽詢：

- (一)日間部：于斌樓1樓YP107室，服務電話：02-29053031。
- (二)進修部：進修部大樓2樓ES201室，服務電話：02-29052979。